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2月9日下午15:30在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程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何高强、BingshengTeng先生、何为先生、刘火旺先生以通讯方式与会并进行表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中披露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全部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并严格按照披露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16）。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1）《关于调整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5）《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6）《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7）《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